



鲁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部门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	抽查内容	抽查方式	抽查比例及频次	抽查依据
1	鲁山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	歌舞娱乐场所检查	歌舞娱乐场所	1、检查娱乐场所接纳未成年人入内 2、检查禁止时间内营业 3、检查违禁内容的曲目、游戏 4、检查歌曲点播系统与境外曲库是否连接的	现场检查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20%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	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第九条第一款设立娱乐场所，应当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;设立中外合资经营、中外合作经营的娱乐场所，应当向所在地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主管部门提出申请。

5、检查营业时间未统一着装佩戴标志的			
6、检查未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的			